

國立中央大學 函

機關地址：32001桃園縣中壢市中大路300號

傳 真：4267139

承 辦 人：楊錦梅

聯絡電話：03-4227151 分機：57231

電子信箱：cmyang@ncu.edu.tw

受文者：本校各院系所及太空遙測中心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2月26日

發文字號：中大學字第0980000836號

附件：如文(E-mail)

主旨：請協助辦理98學年度校長獎學金及研究傑出研究生獎學金，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學年校長及研究傑出研究生獎學金博士班部份可同時申請，申請資料請個別準備。
- 二、獎學金辦法及申請表請參考附件，請各院依照辦法規定透過院內會議初選，排列推薦順位後於3月30日(一)前以公文傳遞方式送至本組(不受理同學個別申請)。
- 三、請各院系所註明兩項獎學金之推薦順位，其中研究傑出獎學金部分請務必填寫所附之院系審查意見表，並依附件推薦名額分配表薦送研究傑出獎申請件數。
- 四、98學年度研究傑出研究生獎學金總額500萬元依98.1.20.「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98年經費規劃討論會會議記錄規劃使用，並分上下兩學期發放。
- 五、申請者請務必上獎學金申請網頁填妥基本資料，列印後連同其他資料送審。校長獎學金的網址為http://scholarship.ncu.edu.tw/scholarship/user_apply.aspx?choice=I1972，研究傑出研究生獎學金為http://scholarship.ncu.edu.tw/scholarship/user_apply.aspx?choice=I2972。
- 六、如有任何疑問，請電57231-57234課外組楊錦梅小姐。

正本：本校各院系所及太空遙測中心

副本：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博士班研究生校長獎學金申請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就讀系所年級				指導教授姓名	
入學日期	年 月			email	
聯絡方式	手機：		研究室分機：		寢電：
通訊地址					

請依序檢附以下資料：

- (1) 各院及系所規定繳交之資料
- (2) 研究成果摘要表
- (3) 二位教授推薦書(其中至少一份外校教授推薦函)
- (4) 歷年博士班之成績單
- (5) 其他可供參考之資料

申 請 人 簽 章 : _____ 日 期 : _____

指 導 教 授 簽 章 : _____ 日 期 : _____

系 所 (單 位) 主 管 簽 章 : _____ 日 期 : _____

院 長 簽 章 : _____ 日 期 : _____

共 頁 第 頁

推薦順位：

(請各院以阿拉伯數字填寫) 表二、

研究成果摘要表

一、基本資料

姓 名		學 號	
-----	--	-----	--

二、專長 請自行填寫與研究方向有關之學門名稱。

--	--	--

三、論文著述：

- 1.請詳列個人最近三年內發表之學術性著作。
- 2.各類著作請按發表時間先後順序填寫。每篇文章請依作者姓名（按原出版之次序）、出版年、月份、題目、期刊名稱、起迄頁數之順序填寫。
- 3.若期刊屬於SCI、EI、SSCI、TSSCI 或 A&HCI 等時，請依範例特別註明
- 4.論文著述請採MS Word 97(含)以上版本輸入資料，並將輸入的檔案以E-Mail方式傳遞承辦人。E-Mail位址：cmyang@ncu.edu.tw，Mail之主旨請註明姓名、學號及申請校長獎學金（請在確定獲院辦推薦後再行email，email之內容須與送院系審查一致）。

(A) 論文著述統計（請寫篇數）

(i) 已接受並發表：共 篇	第一作者	除指導老師 外，排序第 1	其他順位
期刊論文（SCI、EI、SSCI、TSSCI、A&HC 等）			
期刊論文(其他)			
研討會論文			

(ii) 送出/審查中：共篇	第一作者	除指導老師 外，排序第 1	其他順位
期刊論文（SCI、EI、SSCI、TSSCI、A&HC 等）			
期刊論文(其他)			
研討會論文			

備註：如果該期刊排名係依字母順序者而非因貢獻程度者，請特別註明申請人貢獻。

期刊論文：(PS 如果文章排序比較後面者，請附上貢獻說明)

姓 名	期 刊 論 文
	1. Lin JY , Chung SY, Cheng FC (2002) Effects of magnesium sulfate on energy metabolites and glutamate in the cortex during focal ischemia and reperfusion in the gerbil monitored by a dual-probe microdialysis technique. Life Sciences 71:803-811. (SCI)----範例

(B) 研討會論文

姓 名	研 討 會 論 文
	1. Lin JY , Cheng FC: Magnesium preserve glucose and decrease lactate and glutamate in the cortex of gerbils during focal cerebral ischemia. The 16 th Joint Meeting of Biomedical Sciences, Taipei, 2001.----範例

四、得獎紀錄

五、代表性研究成果及其他摘要：(格式不拘，請自行填寫)

申請人簽名：

指導老師簽核：

國立中央大學校長獎學金處理要點

八十七年七月二十日第二八七次行政會議通過

八十九年三月二十日第三二二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中央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促進學術研究，獎勵本校表現優異之博士班研究生，特設置校長獎學金。
- 二、申請資格：本校各研究所之博士班研究生，其成績優異者。
- 三、申請辦法：填寫博士班研究生校長獎學金申請表，並檢附二位教授推薦書、歷年博士班之成績單、代表性研究成果及其他可供參考之資料。
- 四、本獎學金之名額以十名為限，原則上每院至少一名，每院推薦人數：博士生人數在五十人(含)以下為者，至多得推薦一名；一百人(含)以下者，至多得推薦二名；一百五十人(含)以下者，至多得推薦三名，以此類推，每名每月獎助新台幣參萬五千元整，以一年為期，並頒贈校長獎學金獎狀乙張。
- 五、受獎之研究生在受領獎助期間不得兼領其他獎助學金，亦不得擔任其他有給工作。
- 六、申請時間：原則上應於每年三月底前提下學年度申請。
- 七、申請案件由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
- 八、本辦法經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通過，並提請行政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獎學金需由系、所辦推薦至各院甄選及排序，各系推薦之候選人不但要注意論文的「量」，也要兼顧到「質」。

請注意各系所公告之截止日期

國立中央大學研究生獎、助學金辦法

八十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第二五九次行政會議通過

八十六年十月六日第二六九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條 本校研究生獎、助學金分為獎學金與助學金，獎學金之設置在於鼓勵優秀學生專心求學及研究；助學金之設置在於協助學校之教學、行政及研究工作，以提昇學校之教研品質。

第二條 本校研究生獎、助學金之審查由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辦理。審查委員會由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各院院長及各院系主任（所長）代表一人組成之，副校長為召集人。

第三條 研究生申請獎、助學金之申請條件規定如左：

- 一、研究生領取本獎學金者，不得在校外兼職，如在校內兼職兼薪、領有其他獎學金，其金額高於本獎學金者，不得兼領本獎學金。
- 二、研究生參與主修有關之專題研究，其所領研究補助費，未高於本獎學金金額者，得兼領本獎學金。
- 三、申領研究生獎、助學金者，研究生有一科不及格者不得申請獎學金，學期平均不及格者不得申請助學金。

第四條 研究生獎、助學金金額及申請標準規定如左：

- 一、獎學金：每名金額由系所斟酌情況自行訂定，但每名每月不得少於一萬元，申請標準由各系所自訂。
- 二、助學金：
 - （一）博士班學生以講師資格義務教授課程者，其助學金金額比照教育部訂定之鐘點費標準支付。
 - （二）其餘助學金得分為義務教學、行政、研究助理金三種，分別義務協助教研單位工作、或擔任助教、或協助行政、或協助維護實驗室、儀器或協助研發等。
 - （三）助學金之申請標準由各系所自訂，但各系所每年必須提出學生義務工作時間及內容等計畫（如附件一），供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核准。

第五條 研究生獎、助學金每學期申請一次，申請人應於每學期開學一個月內填具申請書（如附件一），由各系所初審後送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複審。

第六條 研究生義務協助校內有關教學、行政、研究工作不力、或違反校規受記過以上處分者，應限制申請或停發本獎、助學金。

第七條 獎、助學金分配規定如左：

- 一、獎、助學金之總金額除由學校保留百分之十供學校統籌規劃分配外，餘百分之九十分配至各系所。各系所自行決定獎、助學金發放之名額。
- 二、獎、助學金依各系所所得總點數之比例分配。博士班一、二、三年級一般生每名十五點，碩士班一、二年級一般生每名十點。
- 三、分配至各系所之下學年度獎、助學金金額，依當年研究生實際人數分配。各系所於三月底前提出前款之人數（如附件二）送學務處彙總。

第八條 本辦法由行政會議通過施行，修改亦同。

國立中央大學研究傑出研究生獎學金設置要點

95 年 5 月 8 日第 444 次行政會議通過

96 年 2 月 5 日第 459 次行政會議修正

96 年 4 月 9 日第 461 次行政會議修正

97 年 1 月 14 日第 476 次行政會議修正

98 年 2 月 16 日第 496 次行政會議修正

- 一、國立中央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鼓勵研究生積極從事學術研究，並獎勵研究表現優異之研究生，特設置「國立中央大學研究傑出研究生獎學金」(以下簡稱本獎金)。

為規範本獎學金相關作業程序，特訂定「國立中央大學研究傑出研究生獎學金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經費來源：政府其他補助款、校務基金自籌款以及企業、團體、個人等之捐贈款。

- 三、申請資格：本校具正式學籍(不含在職學生)之博、碩士班研究生，其研究表現優異且有具體成果者並已發表重要論文或已獲得若干專利等為原則。

- 四、申請人請備妥下列資料，於各系所公告期間內申請，並透過各院彙送學務處辦理。

(一)申請書。

(二)歷年成績單(或成績證明)正本。

(三)個人資料及著作目錄(參考國科會個人資料表格式)。

(四)代表性研究成果及其他可供參考資料(如獲獎紀錄、相關研發成果證明等)。

(五)指導教授推薦函。

- 五、曾經獲得本獎學金或校長獎學金者，僅得就新的研究成果申請本獎學金。

- 六、經審查通過者，博士班研究生每名獎助新台幣十五萬元，碩士班研究生六萬元，分上下兩學期發放，並頒贈獎狀。領獎期間如有畢業、休學或退學情形，停發下學期獎學金。

獲獎之研究生於獎勵期間不得兼領其他校內獎助學金(不含指導老師研究計畫兼任助理之津貼)，亦不得從事與學術研究無關之有給職工作。

- 七、本獎金每年名額總數以一百名為原則，但得視當年度預算和申請人之研究成果優異程度斟酌調整人數。

- 八、審核程序：由各院或校級學程負責單位彙送推薦名單(註明推薦順位)，及審查會開會紀錄，本校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負責審查、核定得獎名單等事宜。

-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PS：本獎學金需由系、所辦推薦至各院甄選及排序，

請注意各系所公告之截止日期

98 學年度研究傑出研究生獎學金推薦名額分配表(修訂)

	碩士班 至多推薦人數	博士班 至多推薦人數
文學院	2	6
理學院	2	9
工學院	4	12
管理學院	2	6
資電學院	2	11
地科學院	2	6
客家學院	2	—

國立中央大學研究傑出研究生獎學金申請表

姓 名		學 號	
就讀系所年級		指導教授姓名	
入學日期	年 月	email	
聯絡方式	手機： 研究室分機： 寢電：		
通訊地址			
申請類別	☐ 博士班 ☐ 碩士班		
本人保證絕無違反「國立中央大學研究傑出研究生獎學金」第五條規定之情事（如下說明），如經查獲違反規定屬實，於七日內將所領取獎助學金按比例繳回學校。 申請人： （簽名蓋章） 年 月 日			
國立中央大學研究傑出研究生獎學金設置要點第五條 獲獎之研究生於獎勵期間不得兼領其他校內獎助學金（不含指導老師研究計畫兼任助理之津貼），亦不得從事與學術研究無關之有給職工作。領獎期間如有畢業、休學或退學情形，停發下學期獎學金。 本表需由各系（所）彙送推薦名單（註明推薦順位），不受理個別申請，請同學依系所規定時間前完成申請。			

表三、檢附文件清單（請按以下順序裝訂）

文 件 名 稱	已檢附者請勾選
1. 申請表（含院系審查意見表）	☐
2. 個人資料及著作目錄	☐
3. 代表性研究成果及其他可供參考資料（如獲獎紀錄、相關研發成果證明等）。	☐
4. 歷年成績單	☐
5. 指導教授推薦函	☐
6. 獎學金申請網頁線上登錄之表格	☐
7. 其他文件說明	

表二、

研究成果摘要表

一、基本資料

姓 名		學號	
-----	--	----	--

二、專長 請自行填寫與研究方向有關之學門名稱。

--	--	--

三、論文著述：

- 1.請詳列個人最近三年內發表之學術性著作。
- 2.各類著作請按發表時間先後順序填寫。每篇文章請依作者姓名（按原出版之次序）、出版年、月份、題目、期刊名稱、起迄頁數之順序填寫。
- 3.若期刊屬於SCI、EI、SSCI、TSSCI或A&HCI等時，請依範例特別註明
- 4.論文著述請採MS Word 97(含)以上版本輸入資料，並將輸入的檔案以E-Mail方式傳遞承辦人。E-Mail位址：cmyang@ncu.edu.tw，Mail之主旨請註明姓名、學號及申請校長獎學金（請在確定獲院辦推薦後再行email，email之內容須與送院系審查一致）。

（A）論文著述統計（請寫篇數）

(i) 已接受並發表：共 篇	第一作者	除指導老師 外，排序第 1	其他順位
期刊論文（SCI、EI、SSCI、TSSCI、A&HC 等）			
期刊論文(其他)			
研討會論文			

(ii) 送出/審查中：共篇	第一作者	除指導老師 外，排序第 1	其他順位
期刊論文（SCI、EI、SSCI、TSSCI、A&HC 等）			
期刊論文(其他)			
研討會論文			

備註：如果該期刊排名係依字母順序者而非因貢獻程度者，請特別註明申請人貢獻。

期刊論文：(PS 如果文章排序比較後面者，請附上貢獻說明)

姓 名	期 刊 論 文
	1. Lin JY , Chung SY, Cheng FC (2002) Effects of magnesium sulfate on energy metabolites and glutamate in the cortex during focal ischemia and reperfusion in the gerbil monitored by a dual-probe microdialysis technique. Life Sciences 71:803-811. (SCI)----範例

(B) 研討會論文

姓 名	研 討 會 論 文
	1. Lin JY , Cheng FC: Magnesium preserve glucose and decrease lactate and glutamate in the cortex of gerbils during focal cerebral ischemia. The 16 th Joint Meeting of Biomedical Sciences, Taipei, 2001.----範例

四、得獎紀錄

五、代表性研究成果及其他摘要：(格式不拘，請自行填寫)

申請人簽名：

指導老師簽核：